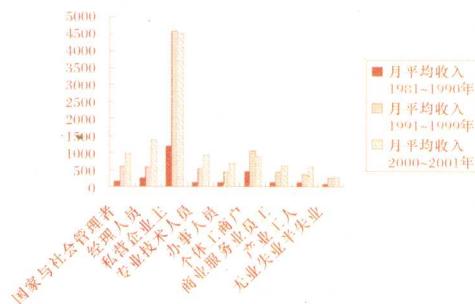


经济加速转型期 我国城镇居民 收入分配差距研究

JINGJIJIASUZHUXINGQI WOGUOCHENGZHENJUMIN
SHOURUFENPEICHAJUYANJIU

冯虹 叶迎◎著



中 國 書 店

经济加速转型期 我国城镇居民 收入分配差距研究

JINGJIJIASUZHUXINGQI WOGUOCHENGZHENJUMIN
SHOURUFENPEICHAJUYANJIU

冯虹 叶迎◎著

中 國書店

冯虹 叶迎 著

经济加速转型期我国城镇居民 收入分配差距研究

*

出版：中国书局

地址：北京琉璃厂东街 115 号 邮编：100050

印刷：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本：787×1092 1/16 字数：290 千字

版次：2008 年 1 月第一版 2008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14.75

书号：ISBN 978—7—80568—908—1/G · 123

定价：36.00 元

前 言

目前，我国城镇的经济发展已经进入加速成长阶段，在加速转型期内，收入差距日益成为众人关注的热点问题。国际经验一般认为，在加速转型期内，经济社会发展往往面临两种前途：一种是经济快速增长，进入“黄金发展时期”；另一种是社会动荡不安，进入“矛盾凸显时期”。随着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结构转型的逐渐深化，由于“双重过渡”时期里制度和非制度的因素，我国收入分配领域的矛盾越来越尖锐，导致以前尚未显现的城镇居民收入差距的不断扩大以及与之相关的城镇贫困问题日益成为理论研究者和政府以及广大人民群众关注的焦点之一。

近几年，很多专家对收入差距问题从不同角度进行了研究，如由卢嘉瑞主持承担的国家社会科学“九五”规划重点课题《中国现阶段收入分配差距问题研究》、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收入分配课题组承担的《中国城乡收入差距的研究》课题、国家计委宏观经济研究院课题组承担的《中国城镇居民收入差距的影响及适度性分析》课题以及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李实、赵人伟、张平等学者所著的《中国经济转型与收入分配变动》等等。

在这种背景下，本书以我国城镇居民收入分配的差距为研究对象，从我国的现实情况出发，选择从人均GDP1000美元向3000美元

增长的经济加速成长阶段（即 2000～2020 年）作为研究的重点时间范围，试图对经济加速转型期我国城镇居民收入分配差距做系统的研究。本书对倒 U 形曲线在我国经济加速转型期的“轨迹变异”及其原因进行了分析；随后，用定量的方法分析了收入差距的社会影响，并提出关注劳动要素在收入分配中的地位，指出确保劳动收入的稳定持续增长的必要性，并提出完善劳动力市场主体组织行为并适当控制非劳动收入比重，确保劳动要素在收入分配中的主体地位的政策建议。我们欣喜地看到，在刚刚闭幕的党的十七大报告中首次提出，在初次收入分配中也要实现公平与效率的统一，要“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这意味着我们的主张得到了实践的肯定。

本人长期从事劳动经济理论、劳动统计分析、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的研究与教学工作，先后主持了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中国就业管理体制研究》、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十五”规划项目——《入世”对城市社会利益结构和收入分配的影响》以及《在京农民工与首都发展稳定的关系研究》等多项国家和省部级重点课题。在长期的本领域研究实践中，积累了大量资料。本书主要是在《“入世”对城市社会利益结构和收入分配的影响》项目的研究成果以及我们多年对收入分配问题的关注和潜心研究的基础上形成的。本书的撰写思路主要由冯虹提出，在具体写作分工上，绪论和第二、三、四部分侧重由冯虹执笔，第一、五部分侧重由叶迎执笔。我们深感城镇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研究内容之广泛、难度之巨大以及我们研究之肤浅，而调研过程中由于种种条件的限制，无法对需要分析的所有问题都作系统而周全的考虑，从而使本书对当前居民收入分配差异的分析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受本书作者学识水平的限制，研究成果中的缺陷和问题在所难免，书中多有不妥之处，企望各位专家批评指正。

在本书出版的过程中，得到了中国书店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深深的感谢！

在本书写作过程中我们参考了大量的文献和数据资料，本书付梓之际，我们在此谨向这些文献的作者表示感谢。

冯 虹
2008年1月

绪 论

自 1978 年以来，中国经济发展进入了一个转型时期。中国经济的转型期，总的来说有两层含义：一是经济体制转型期，即由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的时期；二是经济结构的转型期，即由现在的农业工业国向现代工业化国家转变的过程。后者是目标，前者是方法。经济转型的预期目标是，到 2010 年，建成比较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到本世纪 50 年代，基本实现现代化。这两个转型是交织在一起并在相互作用中进行的，是同一个过程的两个方面。

跨入 21 世纪以来，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开始全面进入加速转型期。“加速转型期”是指中国的经济转型期继启动时期（从 1978～1991 年）、推进时期（从 1992～2000 年）后的第三个时期，即跨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中国加入 WTO 开始到本世纪 50 年代基本实现现代化这段时期。经过近 30 年的改革与发展，我国城镇经济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从我国城镇 GDP 来看，我国已经有部分城镇（如北京、深圳、上海、广州等城镇）的人均 GDP 已经超过 3000 美元，其他城镇也已经处于正跨过人均 GDP3000 美元的经济发展关口或处于人均 GDP 处于 1000～3000 美元的发展阶段。从发展经济学的观点看，人均 GDP1000～3000 美元的时期为经济加速成长阶段，我国各

城镇人均 GDP 开始逐渐达到 3000 美元，意味着我国经济发展已经开始进入加速成长阶段。

国际经验一般认为，在经济加速成长阶段，经济社会发展往往面临两种前途：一种是经济快速增长，进入“黄金发展时期”——当一个国家或地区的人均 GDP 达到 3000 美元时，意味着经济发展具备了相当的基础和一定的实力，将进入一个经济加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迅速提高的活跃期，这会给经济发展带来诸多机遇；另一种是社会动荡不安，进入“矛盾凸显时期”——受该阶段经济实力和发展水平仍然有限的影响，社会经济发展也会面临一些新的压力和问题。一般而言，当一个国家处在经济起飞阶段，特别是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在 1000~3000 美元之间时，收入差距也最为明显，在这个阶段，收入差距是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最主要问题之一。

2000 年到 2020 年这个时期，是我国“经济加速转型期”的前半阶段，预计在这段时间内我国城镇将全面实现人均 GDP1000 美元向 3000 美元的增长，这个时期是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关键时期，既面临着黄金发展的机遇，又面临着矛盾凸显的压力。这个时期也是本书研究锁定的重点时间范围。

随着我国经济的转型，我国城镇居民的收入分配差距呈现出逐渐扩大的趋势。改革开放之前，城镇内部的收入差距一直很小。从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开始，城镇国企改革启动，其中一项重要的改革内容就是引入奖金激励机制和企业自主决定工资分配的机制。这一时期的工人工资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城镇内部收入差距已见端倪。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后，城镇收入差距的扩大速度已经大大超过了农村，我国城镇基尼系数逐年上升，现在已经接近国际上的警戒线。

转型期间的经济发展因素和改革因素都将影响到城镇居民的收入

分配差距。其中的发展因素包括经济增长、城镇化和“入世”等因素；而改革因素则包括所有制结构变迁、国有企业改革、产业结构调整、收入分配制度和政策的变迁、劳动力市场改革等等。此外，还有一些非正常因素例如非法收入和非正常收入、垄断、劳动力流动障碍、社保制度不健全等，都将对城镇居民的收入分配差距扩大产生影响。

经济转型的过程同时也伴随着社会的转型，因此，收入分配差距扩大不仅仅是一个经济问题，也是一个社会问题。收入分配差距扩大将不仅通过对消费、直接投资、金融资产规模、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的影响来影响我国的经济发展，而且将通过影响我国社会阶层分化和社会稳定来影响我国的社会转型。因此，城镇居民的收入分配差距扩大将不仅反作用于我国经济的发展，还将影响我国社会的发展。

在我国城镇收入分配差距变动过程中还有一个现象值得注意，那就是随着城镇内部不同收入群体收入差距的扩大，相对贫困人口逐年增加，城镇弱势群体的队伍呈现出扩大的趋势。转型期内，城镇内部最低收入组和最高收入组的人均可支配收入都在增长，但是增长的幅度不一样，最高收入组收入增长幅度快于最低收入组，城镇居民高低收入组收入差距呈扩大趋势。据 2004 年国家统计局城调队统计，城镇居民家庭中收入最高 10% 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25377 元，是收入最低 10% 家庭的 8.9 倍，而 2003 年是 8.4 倍。从增长速度看，收入最高 10% 家庭人均可支配年收入比上年增长 16.2%，而最低 10% 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上年增长 10.5%。随着城镇内部不同收入群体收入差距的扩大，相对贫困人口也相应地逐年增加，城镇登记失业率从 2000 年的 3.1% 上升到 2003 年的 4.3%，城镇领取最低生活保障金的人数也从 2000 年的 381.3 万人，增加到 2003 年的 2235 万人。

城镇贫困人口的增加，导致我国城镇社会弱势群体队伍的扩大，这既不利于我国的经济发展，也不利于我国的社会稳定与和谐。

因此，避免我国弱势群体队伍的日益扩大，保障弱势群体的利益，使转型期的社会性弱势群体逐渐走出困境，向社会的中间阶层流动，是我国转型期构建和谐社会的一项重要内容。

在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上，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强调要更加“有效调节过高收入，规范个人收入分配秩序，努力缓解地区之间和部分社会成员收入分配差距过大的趋势，注重社会公平，特别要关注就业机会和分配过程的公平，加大调节收入分配的力度，强化对分配结果的监管”。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指出，分配要“使全体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妥善处理不同利益群体关系，认真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2006年3月5日，温家宝总理在十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调整收入分配关系，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增加中低收入者的收入”，并且要“改革公务员工资制度，在清理规范津贴补贴的基础上，建立国家统一的职务与级别相结合的工资制度和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完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制度”。这标志着以保障低收入群体和规范公职人员分配制度为突破口的新一轮收入分配改革在“十一五”的第一年正式启动，是对“十一五”规划纲要中“加快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和“更加注重社会公平”要求的落实。

2006年5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研究了改革收入分配制度和规范收入分配秩序问题。这次会议将收入分配的重要性提升到“关系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关系到广大干部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的充分发挥，关系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事业的全局”的新高度，体现了最高决策层对改革收入分配制度、规范收入分配秩序以及构建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社会收入分配体系的高度重视。

2006年7月6日，中共中央还在中南海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听取了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领导人和无党派人士关于改革收入分配制度和规范收入分配秩序的意见。

2006年10月11日，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这是指导我国今后一段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其中，“城乡、区域发展差距扩大的趋势逐步扭转，合理有序的收入分配格局基本形成，家庭财产普遍增加，人民过上更加富足的生活”成为到2020年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九大目标之一；“社会就业比较充分，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立”的目标也属于广义的收入分配范畴。同时提出的“必须坚持以人为本”这一构建和谐社会必须遵循的首要原则中的“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原则也有赖于收入分配体制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才能得以切实贯彻。

2007年10月，党的十七大首次提出，在初次收入分配中也要实现公平与效率的统一，要“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党的十七大报告还提出，到2020年，合理有序的收入分配格局基本形成，中等收入者占多数，绝对贫困现象基本消除，并首次提出“创造条件让更多群众拥有财产性收入”。

从政府工作报告到中央政治局会议再到中央全会，收入分配问题受到重视的程度已经提升到空前的高度。在最高决策层的高度重视下，一方面，中央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可行措施，改善分配关系，调节收入差距；另一方面，致力于促进机会公平的配套政策的制定，

将有助于未来分配格局的良性发展。表明了党和政府通过“十一五经济发展规划”缩小中国贫富差距的决心，指明了新时期“缓解收入分配差距过大的趋势”、实现“社会公平”的根本路径。

因此，在加速转型期内，把握我国转型期城镇收入分配差距的现状，探究我国城镇收入差距扩大的原因，研究城镇收入分配差距扩大对我国城镇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并探讨城镇政府为了避免收入差距过度悬殊、避免城镇弱势群体的进一步扩大以及城镇弱势群体的生存环境进一步恶化所带来的消极影响而应该采取的对策，对我国的经济和社会顺利转型并建立一个和谐的社会都是一个很有现实意义的问题。同时，收入分配问题是经济学中的一个古老而永恒的话题，对本课题的研究也将有助于在新形势下对传统收入分配理论的发展。

本书将在总结归纳转型期我国城镇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现状以及特点的基础上，分析我国经济转型期的我国城镇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成因，研究收入分配差距对城镇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探讨城镇政府为了避免收入分配差距过度悬殊、避免城镇弱势群体的生存环境进一步恶化所带来的消极影响而应该采取的对策。

本书采用的主要研究方法包括：

理论分析的方法。主要是对相关理论做评述，指出这些理论的局限性以及前人留下的研究空间。以这些理论为依托，结合我国的具体实际情况进行分析。

实证分析的方法。建立收入分配状况与城镇社会利益群体变化的相关性模型，并通过数据和实例论证自己的观点。

比较分析的方法。选取一系列样本城镇数据进行比较分析，研究不同经济发展阶段、不同开放程度的城镇收入分配差距的特点，从而

更加清楚地剖析我国城镇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成因。

在本书的研究中，我们做了如下创新性的探索：

创新点一：倒 U 形曲线在我国经济加速转型期的“轨迹变异”及其原因分析。

本书研究发现，我国经济加速转型期城镇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实际变动轨迹与收入分配理论的倒 U 形曲线存在一定程度的背离。笔者认为，该“轨迹变异”的根本原因在于，倒 U 形曲线是在没有考虑制度变迁的假设下提出来的，而对于经济加速转型中的中国，仅仅只从经济发展的角度来分析收入差距的变化是不够全面的。因为中国城镇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长期变动趋势主要不是由经济增长决定，而是由制度变迁和经济增长共同决定的，决定中国城镇居民收入分配差距变动趋势的原因是复合型的。本书以北京市的数据说明了经济增长型倒 U 假说不能全部解释中国城镇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长期变动趋势。本书还分别用 1981 年、1990 年、2000 年、2004 年中国城镇居民按人口比例的收入分布图对我国城镇收入分配差距变动情况进行了验证，发现经济增长型倒 U 假说不能全部解释中国城镇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长期变动趋势。还有很多其他因素可以影响到收入差别和经济增长，致使两者的关系很可能不会出现“倒 U 形曲线”的态势，而是出现一段时间的偏离。因此，必须看到在经济发展背后制度的复杂性对于收入分配的巨大影响力，唯有这样才能解释清楚中国收入分配差距变动的“来龙去脉”。我们在研究已有的数据和文字研究资料的基础上，尝试性画出了目前我国城镇的倒 U 曲线的大致形状，并指出：在倒 U 形曲线与我国经济增长过程中收入分配差距变动轨迹不相吻合的情况下，我们就需要通过政策选择，使我国成功完成加速转型过程，使经济在一种新的稳定的市场经济体制下增长，在增长的

同时，收入差距结束继续扩大的趋势，回到倒 U 形轨道。

创新点二：用定量的方法分析收入差距的社会影响。

目前，学界对收入差距的经济影响研究，多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而对收入差距的社会影响研究，学者们基本上都是采用定性分析的方法。我们在分析收入分配差距的社会影响时，尝试性地采用了定量分析的方法，利用已有的数据做了多项定量分析：通过 SPSS 距离测度和亲疏性矩阵，并引入时间序列，从动态的角度重新审视这五大经济阶层的变化趋势。发现从时间变化的角度来看，社会经济地位的变化要受到城镇各阶层收入变化的影响，并且这种影响是具有决定性的，进而说明收入分配状况直接作用于城镇利益结构的分化。随后，我们将各行业名称作为标记变量，将 1997～2002 年各年各行业的全国平均收入作为观测量，距离测度方法采用欧式平方距离，通过对各行业历年收入及其变化的分析，最后将收入差别相似的行业聚成一类，从聚类结果可以清晰看出，按照行业划分出的五大类可以基本上与按照职业划分的五个层次相吻合，这进一步印证了收入分配在阶层划分中的作用。我们通过数量分析得出结论：收入分配对城镇利益阶层分化有着巨大的影响，收入的差别不仅决定着人们经济地位的高低，而且在一定程度上代表着社会地位的高低。收入对于社会地位的影响作用是十分明显的，并且收入的变化也是影响阶层之间流动的主要因素。随着我国转型期市场化进程的加快，收入分配形式将会进一步变动，各阶层的收入状况也会随之而改变，从而加大收入对社会地位的影响。

创新点三：关注劳动要素在收入分配中的地位，指出确保劳动收入的稳定持续增长的必要性，并提出完善劳动力市场主体组织行为并适当控制非劳动收入比重，确保劳动要素在收入分配中的主体地位的

政策建议。

在中国的生产函数中，资本要素效率提高速度是劳动要素效率提高速度的 900 多倍。如果完全按要素进行分配，只讲效率优先而忽视对公平的兼顾，那么劳动收入的增长必然会慢于资本收入的增长，而且两者的差距扩大速度会比城乡收入差距扩大速度快得多。资本所有者和资本权力控制者的收入增长速度就远远高于一般劳动力报酬的增长速度。这是市场经济本身对效率的追求造成的，属于市场失灵范畴。不仅如此，转型经济中的制度缺失造成了劳动要素更大程度的利益损失，劳动者报酬被拖欠、最低工资保障线标准过低以及大部分公民不能享有最基本的社会保障等问题，都是制度缺失导致劳动要素地位下降的集中体现。这种情况迫切需要政府来纠偏，否则容易导致收入分配的两极分化问题。因此，政府有责任弥补市场本身的缺陷，并加快完善相关制度，维护广大劳动者的根本利益，确保劳动要素在收入分配中的主体地位。

我们认为，劳动要素在收入分配中的地位持续下降的问题很大程度上在于至今我国劳动力市场主体的组织行为仍然严重缺失。因此，我们需要完善劳动力市场供求主体组织行为：从劳动力的供给方看，工会有组织的行为抑制了单个工人相互之间的竞争，通过限制劳动力供给，如缩短工时、限制童工和外籍工人的使用、带薪休假等，达到提高劳动报酬和劳动条件的目的；从劳动力的需求方看，雇主组织的集体行为也抑制了个别资本家过分压低工资追求超额利润的动机，同时又为平均工资的增长制定了一条集体防御线。

在市场失灵状态下，除了完善劳动力市场的组织行为之外，政府还需要通过制定一系列的政策措施，切实保障劳动收入的地位，真正维护按劳动分配的主体地位，严格取缔不合法的非劳动收入，同时通

过改进个人所得税检查办法、解除税收的“避风港”以及进一步完善信贷、土地政策的调节作用等政策措施，控制非劳动收入的比重，保证劳动要素参与收入分配的比重，并把劳动收入和非劳动收入的比例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

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分配制度的核心是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各种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我们认为，只有确保劳动收入的稳定持续增长，才能维护最广大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实现共同富裕，否则就会与中国的社会性质产生某种程度的背离。

此外，本书在研究角度上还具有如下特色：

研究角度特色之一：研究的地理范围特色，即着重研究城镇内部居民的收入分配差距问题。

目前，学者们研究全国范围内的收入分配差距和研究城乡之间的收入分配差距的居多，而对城镇内部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研究相对比较零散，缺乏系统的研究。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城镇内部居民的收入差距正在进一步扩大，已经成为构建和谐社会面临的重大问题。本书将在收入分配理论的基础上，着重对城镇内部居民收入分配差距进行系统的研究，研究造成城镇内部各阶层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主要因素，有利于更加清楚地阐明我国整体收入分配差距的真实现状。

研究角度特色之二：研究的时间范围特色，即着重研究人均GDP1000 美元向 3000 美元增长的经济加速成长阶段的收入分配差距问题。

从时间范围来看，目前学者的研究成果多数集中阐述 2000 年以前的收入分配差距问题，专门针对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开始进入全面加速转型期以后的研究成果较少。本书尝试将研究时间放在全面加速转型期的前半个阶段，即从 2000 年到 2020 年，并将人均 GDP1000 美

元向 3000 美元增长的经济加速成长阶段作为研究的重点时间范围。

根据国际经验，一国在经济高速发展阶段，特别是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在 1000~3000 美元之间时，收入差距也最为明显。本书有特色地选取了“加速转型期”这个时间段，在这个时间段内，我国的部分城镇已经跨越人均 GDP3000 美元的大关，其他大部分城镇也已经处于人均 GDP1000~3000 美元的发展阶段。在这个阶段，收入差距问题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最主要问题之一：社会成员的收入分配差距日益拉大，特别是对社会财富的占有呈日益严重的两极分化的趋势，严重地影响着社会经济关系和其他社会关系的和谐性；部分城镇居民收入偏低，城镇贫困群体的出现，已经成为新的社会问题；收入分配差距过大，大多数人收入低，限制了消费能力，必然影响社会有效需求的正常增长，不能有效地推动生产，影响社会经济的正常运行和发展；不合理收入差距过大，造成不同阶层之间的不和谐，出现贫富之间的对立和不满情绪，影响社会治安和秩序稳定。本书将在研究许多其他国家相同时期现象的基础上，研究我国城镇人均 GDP 在 1000~3000 美元时期收入差距现状。

研究角度特色之三：从构建和谐社会的角度出发，关注城镇低收入弱势群体。

低收入群体问题与收入差距有着直接的关系，尤其是近年来，居民的收入差距的不断扩大，使低收入群体问题显得越来越突出。在我国经济的加速转型期内，一系列改革因素和发展因素导致了我国城镇内部居民收入差距的日益增大。在这个过程中，城镇社会弱势群体逐渐形成。城镇政府采取了一系列的政策措施来调节收入差距，以兼顾效率与公平。这些政策的初衷是好的，但在某些场合，由于制度设计本身的缺陷，导致了一系列的寻租、设租现象的发生，结果反而在一